



市场从紧时释放供给、宽松时存储煤炭,既可以调节供需平衡,又可以抑制价格波动。实践证明,储备煤在煤炭保供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筑好煤炭“蓄水池”紧迫性凸显

■ 本报记者 朱妍

1月18日,国家发改委经济运行调节局局长李云霄在国家发改委2022年首场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我国完全有能力保障合理用煤需求。除了生产、运输,储备能力也有保障。“近年来重点地区储备能力持续提升,政府可调度的储备资源大幅增加,在煤炭保供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1月16日,全国统调电厂存煤1.66亿吨,可用21天,处于历史同期最高水平。”

煤炭储备是公认的“蓄水池”,可在市场从紧时释放供给、宽松时保留存量,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平抑煤价波动。国家发改委2021年下达目标,在全国范围内形成1.2亿吨以上的政府可调度煤炭储备能力,以此为带动,力争形成4亿吨左右的商业煤炭储备能力。多地纷纷响应:河北首家煤炭应急保障储运中心已在邢台投运,这是国家发改委批准的河北省4个煤炭储备基地之一;1月12日,四川首个国家级储煤基地接入国家铁路网,为投运奠定基础;位于山东泰安的曹庄煤矿鲁西煤炭储备基地,规划到2022年底形成120万吨储备能力……

需求迫切、作用重大,煤炭储备能力如何进一步提升?

电煤耗用波动性增大, 储备越来越重要

“强化储备能力建设是煤炭保供的发力点之一。”中国煤炭建设协会副理事长徐亮将其比作“调节器”,“确保能源安全稳定供应,储备煤恰恰是兜底的有效工具。除了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应急保障,全国煤炭储备能力达到1亿吨以上,理论上即可平抑区域性、季节性供需波动。”

据中电联燃料分会副秘书长叶春介绍,煤炭储备分为四类:用煤企业应对耗量和供应的波动,为确保连续正常生产在自有场地储备,中间物流环节在港口、站台、物流园形成的储备,煤炭经营企业销售前在各场地的储备,以及政府可调度煤炭储备。“储备基地主要分布在煤炭生产集散地、消费集中地、主要铁路运输节点和接卸港口,接受国家和地方政府直接调度,在重点时段、关键节点及时发挥增加供应、平抑价格、保障急需及抑制供需失衡等作用。”

实践证明,储备一旦不稳,“波动”易现。叶春举例,2021年前三季度,煤炭消费出现“淡季不淡、旺季更旺”,各环节库存均偏低。“迎峰度夏期间,国家发改委宣布,前期已分4次向市场投放超过500万吨煤炭储备,计划再向市场投放超过1000万吨。但在持续供不应求以及整体库存过低、耗量高的情况下,投放数量偏少、持久性不够,实际效果并不明显。供需失衡后,调控措施需要一定时间才能显现,煤价仍不断上涨。后续价格快速上涨的势头得到遏制,是主管部门适当释放煤炭产能、优先保障电煤供应等措施发挥了作用。”

叶春进一步称,我国用电需求呈冬、夏“双峰”特征,且峰谷差不断扩大。新能源发电出力的随机性、间歇性特点,决定其有效容量低,难以保障实时用电需求。“当新能源渗透率达到一定水平时,需要火电作为保障电量供应的重要主体,随着电力燃料耗用波动性增大,煤炭储备的重要性持续凸显。尤其在煤炭需求和价格增长过快时,择机投向供需矛盾突出、保障难度大的地区,既要投放数量充足,也要确保连续性和时效性,否则将是杯水车薪,难见成效。”

储备基地不等于简单中转, 也非越多越好

然而,依照预期发挥储备功能绝非易事。

以2021年全国煤炭储备能力建设现场会举办地——山东济宁为例,记者从该市产煤大县汶上县获悉,当地4个煤矿均配备相应储备能力,但长期储煤占用资金大,以市场价1000元/吨计算,储备60天就会增加财务和损耗等综合成本为51元/吨,超出客户可接收价格,因此难以实现长期储煤。此外,矿井规划初期建设用地较小,加上受环保要求高、批复难等因素制约,基本无储备场所建设空间。

一位不愿具名的业内人士告诉记者,储备煤与储备肉、储备粮功能相似,建设运营模式却相差巨大。煤炭现货易风化、变质甚至自燃,为避免煤质下降,一般十天左右就要运走,来回倒煤耗时、费钱。除了养护、装运等成本,大面积堆放需要用地,土地租金可能比储煤获利还高,堆放时间越久,储备代价越大。“储备基地不是简单的中转站,必须具备生存发展能力,长期依赖政府补贴不可持续。但目前回报机制不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积极性。”

“考虑到储备煤存在自燃、变质及场地受限等问题,存储也不是越多越好,关键在于理顺煤电产业链和供应链,确保上游煤炭产量能够快速响应下游电煤消耗。”叶春表示,完善煤炭储备能力需各相关方通力配合。比如,短时间需求过大,超出最大运输能力,即便有煤也难以运达。“做好统筹规划,以区域为整体考虑,甚至是跨省协同联动。只有各用煤行业、企业之间,减少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实现资源、信息和储能共享,关键时刻才能投向真正有需求的行业、企业,实现整个体系的稳定。”

在徐亮看来,完善煤炭储备能力已呼吁多年,但配套政策、措施仍有提升空间。“基地谁来建,煤炭由谁供,保障谁消费,以及煤价上涨时,储备煤价格怎么定,一系列实际问题直接影响能力的发挥。比如当供应紧张时,内蒙古调出多少储备煤给东北地区,跟现货价格一样吗?由企业自己建设运营的储备基地,煤炭留作自用还是供应他人?很多问题答案仍是模糊的。”

根据不同地区的条件, 需求细化储备方案

如何提升储备能力?叶春认为,信息监测、运营管理、储备调用机制等工作均有待细化。对此,需进一步完善流动性、周转性的储存政策和措施,提高利用率。尤其是政府可调度部分,建议对储备的具体地点、数量及投放方式、时间和价格机制进行公示,便于用煤企业掌握和共享信息,并实行相对稳定的长协价格机制,不因市场价格波动而波动。

叶春建议,建立储备管理信息系统和储备调用投放机制,实现储备基地动态监测和调度管理“全国一张网”。据此,优化储存在地点,建立煤矿坑口最低库存制度和煤矿港口最低库存制度,实现停产不停售或不停售不停产,以保持“蓄水池”的缓冲作用。“适当增加可调度的产量储备,根据供需失衡的实际原因有序增加,而不是临时核增产能、难以很快形成产量。在储备投放过程中,煤炭弹性产量迅速释放,及时达到高耗量阶段的供需平衡;如果用煤量减少,弹性产量的收缩使供需回归低耗量阶段的平衡。通过弹性产能的合理收放和储备煤的科学匹配,减少煤

价波动、保障稳定供应。”

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管理学院教授张博认为,强化煤炭储备能力建设,首先要调动企业积极性,有条件地区可将企业储备能力与煤炭产能挂钩,比如采取鼓励措施,煤炭储备能力在一定程度上可以与等量的产能进行置换,提高储备基地市场竞争力。同时,建立煤炭资源产地储备、产能储备和应急储备动态信息数据库,因地制宜合理控制与调配储备规模,强化产、运、储多方流通环节管理,鼓励企业依法依规增加有效供给。

徐亮提醒,尽管形势紧迫,完善储备能力也要有序,根据不同地区的条件、需求及功能进行细化。“诸如云南、贵州、四川等地,年年缺煤,但运价偏高、运能不足,可建立煤炭洗配储备基地,自用与外购兼顾;河北、山东、河南等地的港口枢纽区或铁路集散地,万一遭遇运输中断,有储备可防止断供;在铁路直达运输但运能不足的华中、西南内陆地区煤炭集散地、火车站等,建立应急储备基地。不同基地的作用不一样,具体到什么时间、何种情况启用,都应有明确详细的方案。”

● 背景链接

煤炭储备是指中央政府委托煤炭、电力等企业在重要煤炭集散地、消费地、关键运输枢纽等地建立的,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导致煤炭供应中断或严重不足情况,由中央政府统一调用的煤炭储备。

储备点布局遵循辐射范围广、应急能力强、储备成本低、环境污染小的原则。重点部署在沿海、

沿江、沿河港口和华中、西南等地区。

储备点应具备以下条件:位于区域交通枢纽,拥有水运、铁路和公路运输其中两种方式以上的联运条件,市场辐射范围和资源腹地宽广;集疏运基础设施完备、良好,煤炭堆存能力较大;煤炭装卸、计量、质检、环保等设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

关注

两部委联合发文—— 择优支持历史遗留 废弃矿山生态修复

本报讯 财政部、自然资源部日前联合发布的《关于支持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两部门决定支持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中央财政支持项目将通过竞争性评审方式公开择优确定。每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申报项目不超过2个,每个项目总投资不低于5亿元,实施期限为3年。

《通知》提出,中央财政支持对生态安全具有重要保障作用、生态受益范围较广、属于共同财政事权的重点区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以“三区四带”重点生态地区为核心,聚焦生态区位重要、生态问题突出、相对集中连片、严重影响人居环境的历史遗留废弃矿山,重点遴选修复理念先进、工作基础好、典型代表性强、具有复制推广价值的项目,开展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

《通知》要求,申报项目区域应属于政府治理责任的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矿山单体或相对集中连片面积原则上不少于10平方公里。工程治理内容主要包括地质安全隐患消除、地形重塑、植被恢复、废弃土地复垦利用等,治理措施要体现整体性、系统性,技术路线要具有先进性,突出示范引领作用。

《通知》提出,申报项目实施方案要科学可行,要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结合本地实际,从自然地理格局和自然条件出发,依据生态系统内在机理和演替规律,准确识别和诊断生态问题,突出安全和生态功能,统筹推进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推动生态系统质量和碳汇能力提升。

《通知》明确,中央财政资金不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支出:不符合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耕地保护红线等国家管控要求的项目;有明确修复责任主体的项目;已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公园、广场、雕塑等旅游设施,以及“盆景”工程等景观工程建设;涉及审计、督察发现问题未有效整改的项目。(林轩)

资讯

陕西完成2022年 煤炭长协合同签订

本报讯 陕西省发改委近日发布消息称,截至目前,全省2022年煤炭、电力中长期合同签订工作已圆满完成。

煤炭中长期合同方面,陕西省剔除煤电一体化和煤电联营机组之外的统调发电企业,已严格按照“基准价+浮动价”定价机制,签订纳入监管的年度电煤中长期合同4923万吨,实现了需求全覆盖。电力中长期合同方面,共有31家发电企业、60家售电公司、7203家电力用户,经自主协商签订2022年度电力中长期合同电量767.26亿千瓦时,成交价格0.4254元/千瓦时。签订的年度合同中进一步完善了市场价格形成机制,首次增加了交易电价与煤炭价格挂钩联动等条款。

下一步,陕西省发改委将会同各地市梳理摸排2022年民生用气需求,待采暖季结束后,立即启动2022年天然气中长期合同签订,力争5月底完成此项工作。(李宁)

云南发布焦化产能 置换方案征求意见

本报讯 日前,《云南省焦化产能置换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方案》)发布。

《方案》要求,认真落实云南省关于加快工业转型升级意见,确保云南焦化产能与市场需求相匹配,总产能控制在1950万吨以内。

《方案》就产能核定提出界定。合规产能包括:2020年及以前建成且2020年12月31日在产的炭化室高度4.3米及以上产能,以及2016年及以后经省级公告退出产能和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名单内关闭或因转型升级、政策性关停没有列入公告产能。合规产能以同时具备备案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的产能进行核实确认。

《方案》提出,原则上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炭化室高度4.3米焦炉产能置换,全省不再保留炭化室高度4.3米的焦炉,2025年不再进行产能置换工作。(曾文)

图片新闻

全力以赴保电煤供应



连日来,国家能源集团黄骅港务公司自觉扛起保供责任担当,在做好疫情防控和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科学制定运输计划,优化衔接流程,以日均卸车62万吨、装船63万吨的高效运输,全力以赴确保电煤供应。图为1月18日,黄骅港务公司翻车机正在接卸到港煤炭/摄 刘建玲/摄